

证券代码：300615

证券简称：欣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1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人数为 2 人，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为 240,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1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8.42 元/股；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93,469,200 股变更为 193,229,200 股。

一、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3 年 7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并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6、2024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7、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监事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8、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因公司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标而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因此公司将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成就，公司需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因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为 24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12%，涉及激励对象 2 名。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1、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目前总股本 193,469,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9,673,4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6月4日实施完毕，根据《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应对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为8.42元/股。

（四）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 2,020,800 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全部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193,469,200 股变更为 193,229,200 股。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本次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股)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8,216,775	35.26%	-240,000	67,976,775	35.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252,425	64.74%	0	125,252,425	64.82%
三、股份总数	193,469,200	100%	-240,000	193,229,200	100%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系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对已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处理，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